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GO HOLDING LIMITED**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9)

### **新增復牌指引**

茲提述志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5日有關聯交所對本公司設定的若干復牌指引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新增復牌指引**

董事會接獲聯交所發出日期為2020年11月26日之函件，根據該函件，聯交所為本公司列明以下新增復牌指引：

-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聯交所已表示，倘本公司情況有變，其可能會修訂或補充已發出的復牌指引及／或發出進一步指引。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上述事項之任何重要進展。

## **繼續暫停買賣**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20年5月15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於履行聯交所復牌指引前，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興浩**

香港，2020年12月1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興浩、李秀慧及黃貴建；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小明、王滿平及潘明俊。